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交易情况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创远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远电子”）等 14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上海微宇天导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微宇天导”）100%股权，并向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1、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16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配套募集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99)。停牌期间,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

2、2025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于2025年9月23日开市起复牌。

3、公司于2025年10月21日、2025年11月20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22、2025-129)。

4、2025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第八次专门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就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审查意见。

5、2025年12月10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次交易正

式方案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相关报告或发表了相关意见。

6、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

7、202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完成对本次交易相关方及其有关人员的内幕交易核查对象登记及自查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股票交易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161），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核查意见。

8、202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并履行了信息披露程序。

9、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 CZ2025120001），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本次交易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

10、2026 年 1 月 15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审核

问询函”)，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11、2026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12、2026年1月30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13、2026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14、2026年2月9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15、2026 年 2 月 11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的通知，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交易恢复审核。

16、2026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就相关事项逐项落实、回复，并对《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修订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专项法律顾问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公司聘请的其他相关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审核问询函》回复。

17、2026 年 2 月 24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18、2026 年 3 月 26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

19、2026 年 4 月 24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20、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9）。

21、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22、2026 年 5 月 22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23、2026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等议案。

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第五次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24、2026 年 6 月 5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的通知，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交易恢复审核。

25、2026 年 6 月 5 日，结合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以及加期的评估报告等，公司及相关中介结构对《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6、2026 年 6 月 11 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的通知，北京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将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召开审议会议，审核公司本次交易事项。

27、2026 年 6 月 18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 1 次审议会议，对公司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审议结果为：暂缓审议。

28、2026 年 6 月 18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89）。

29、2026 年 7 月 3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北京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委员会审议会议落实意见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92）。

30、2026 年 7 月 17 日，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了《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93），公司就北京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落实并购重组委员会审议会议意见的函》正协调相关各方积极推进落实意见函的回复工作。

三、中止审核本次交易的原因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6 号——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第三十二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提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相关资产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会计报表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可申请适当延长，但延长时间至多不超过一个月。”

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财务数据基准日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有效期一个月后，财务资料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6 年 7 月 31 日。目前，相关申请文件即将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本次交易。

四、中止审核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中止审核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本次交易的继续推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加期审计等相关工作，各项工作均按计划有序开展；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立即向北京

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五、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同意，本次交易能否通过上述审核或注册以及最终通过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创远信科（上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1 日